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45 号）。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4.95 亿元，为 5 年期品种，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3.5%-5.5%，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确定。

2016 年 1 月 20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4.3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 月 25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债券代码为“112324”，简称为“16 高鸿债”），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 2016 年 1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发行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1 日

(此页无正文，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月21日

（此页无正文，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